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通知时间、方式

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二)会议召开时间、地点、方式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采取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

(三)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 9 人，其中董事霍斌先生、周传良先生、宋支边先生、郭杰斌先生以现场方式出席，朱雷先生、黄源先生、刘立斌先生、孔祥舵先生和刘继东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

(四)会议主持人和列席人员

会议由董事长霍斌先生主持。监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列席会议。

(五)会议召开的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议案采用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会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共 9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

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议霍斌先生、郭杰斌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金投锦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议黄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议周传良先生、朱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议宋支边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当选董事后按照相关法规勤勉履行职责。

董事会认为，上述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进行投票选举。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见《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履职前，原董事会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候选人简历附后。

议案表决情况：

参会的有权表决票数为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成员共 9 人，其中非独立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3 人。

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议孔祥舵先生、秦高梧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提议刘继东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董事会认为，上述候选人的提名程序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独立董事候选人逐一进行投票选举。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情请参见《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备案审核，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的独立董事候选人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备案办法》相关规定，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资料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zse.cn）予以公示，敬请投资者查阅。

《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和《公司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本公告同时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查阅。

新一届董事会就任履职前，原董事会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

候选人简历附后。

议案表决情况：

参会的有权表决票数为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



过。

(三)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提议公司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2 点 30 分在本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 月 25 日（星期五）。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加网络投票方式对上述第一和第二项议案以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进行审议。该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累积投票制，对每位候选人逐一进行投票选举。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议案表决情况：

参会的有权表决票数为 9 票，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表决通过。

三、备查文件

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18 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霍斌，男，1969年，本科学历，北京大学EMBA。现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04年12月至2006年5月任洛阳轴承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6年5月至2012年12月任洛阳巨创轴承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3年1月至2015年3月任伊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年3月至2015年12月任伊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6年1月至今任伊电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1月13日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霍斌持有焦作万方第一大股东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99.95%的股权，为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樟树市和泰安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焦作万方17.30%的股份；霍斌与焦作万方5%以上的其他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霍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霍斌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周传良，男，1965年，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现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周传良1988年7月毕业于东北工学院并于同年在焦作市铝厂参加工作；1995年至1996年任焦作万方铝电建设指挥部铝项目处副处长职务；1996年至1998年历任焦作万方技术部副部长、部长职务；1998年至1999年任焦作万方炉修分厂厂长职务；1999年12月至2008年5月任焦作万方副总经理职务；2006年12月起至今任焦作万方董事职务；2008年5月起至今兼任焦作万方总经理职务。2006年2月至2018年5月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周传良与持有焦作万方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焦作万方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周传良目前持有本公司股票810,000股，持股比例0.0679%，系公司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其在担任本公司董事职务期间将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其所持的股份；周传良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周传良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朱雷，男，1973年，硕士学历，英国剑桥大学经济哲学硕士。2000年7月-2007年5月任瑞银集团北京首席代表；2007年6月-2008年4月任德意志银行北京首席代表；2008年5月-2010年6月任瑞士信贷银行北京首席代表；2010年10月-2013年2月任瑞银集团北京首席代表。2013年3月-至今任香港盈泰证券有限公司董事长；2016年6月-至今任中房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月-至今任君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朱雷与持有焦作万方5%以上股份的股东嘉益（天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实际控制人呼健女士为母子关系，与其他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焦作万方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朱雷目前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朱雷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朱雷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宋支边，男，1960年，大专学历，统计师。现任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1978年5月在焦作市棉纺厂参加工作；1981年10月调至焦作市铝厂工作，历任焦作市铝厂动力车间统计员、人事处干事、人事处副处长职务；期间于1989年9月至1992年7月在河南省委党校学习经济管理专业（大专）；1998年6月至2001年7月任万方集团办公室主任、机关书记职务；2000年12月至2005年12月任万方集团副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职务；2000年12月至2010年5月兼任焦作市万方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期间于2001年9月至2003年6月在河南大学学习区域经济专业（在职研究生）；2010年5月起至今任万方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职务。2010年8月至今任焦作万方董事职务，2018年5月至今任焦作万方党委书记职务。

宋支边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焦作市万方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与持有焦作万方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焦作万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宋支边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宋支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源，男，1976年，浙江大学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焦作万方董事；杭州锦江集团副总经理。历任浙江大学高分子工程研究所讲师，浙江大学科技处副科长、阿科玛（中国）有机氧化物技术发展经理、杭州格林达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电化集团副总裁、奎屯锦疆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黄源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有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要求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人员的条件

郭杰斌，男，1980年生，毕业于香港中文大学，工商管理荣誉学士，香港会计师公会会员。历任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及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审计高级经理、合伙人。2018年9月起至今担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8年11月起至今担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截止目前，郭杰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郭杰斌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继东，男，1977年，毕业于山东大学，经济学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2000年7月-2003年10月任山东中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3年11月-2007年11月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2007年12月-2014年12月任菲亚特克莱斯勒（中国）管理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2014年12月-2015年5月任天合汽车（亚太）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经理，2015年6月至今任凯斯纽荷兰（中国）管理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部经理；2018年4月至今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刘继东未在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刘继东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刘继东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刘继东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刘继东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孔祥舵，男，1981年，毕业于中国海洋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2007年7月至2014年12月任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6年12月至今兼任北京瑞祥泰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8月至今兼任京荷联动（北京）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14年12月至今任北京天舵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律师；2017年11月至今任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孔祥舵未在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孔祥舵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孔祥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孔祥舵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孔祥舵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秦高梧，男，1970年，1988年7月-1998年10月在东北大学材料系分别获得工学学士、硕士和博士学位。现为东北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材料学教授、博士生导师，院长。1995年3月-1998年12月历任东北大学材料系助教和讲师；1999年1月-1999年5月任英国牛津大学材料系访问学者；1999年6月-2006年3月在日本东北大学/产业技术综合研究所历任博士后和客座研究员；2006年3月至今任东北大学材料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秦高梧未在本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任职，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秦高梧未持有本公司股份。秦高梧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无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秦高梧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监事的情形，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秦高梧不存在失信行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